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

潘栢基先生

黃錦城先生

朱允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 JP

陳兆榮先生

黃華安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梁寶榮先生GBS, JP

黃華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陳兆榮先生

劉浩銘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劉浩銘先生

陳兆榮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黃錦城先生

李敏儀女士

公司秘書

鄧婉貞女士

授權代表

黃錦城先生

鄧婉貞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海盛路3號

TML廣場

19樓C座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佛山市

南海區獅山鎮

官窯官和路南38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公司網站

www.quali-smart.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從事三項核心業務，即玩具製造（「玩具分部」）、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分部」）及金融服務（「金融服務分部」）業務。

玩具分部

玩具分部是以提供OEM服務為主的玩具製造商的方式經營。本集團按其客戶的規格為彼等製造產品，而產品則由其客戶以旗下品牌出售。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國際著名玩具品牌。本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生產基地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為了向客戶提供一站式開發服務，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多元化的製造服務，當中包括設計、製辦、造模、產品驗證、多技能製造工藝、總裝及包裝。憑藉多功能生產線及多專業工程經驗，本集團有能力於其生產營運中製造類別多元化的產品，主要生產安全標準要求非常嚴格的3歲或以下幼兒玩具產品。本集團的主要製造業務包括注塑等塑料加工、鋼管成型、印刷線路板裝配等電子裝配、處理各類布絨玩具產品的車縫，以及絲印及噴油等裝飾工序。

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本期間」），玩具分部的收入和分部利潤分別為492.6百萬港元及16.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上期間」）分別減少2.6%和減少6.5%。儘管玩具分部就生產週期的高峰期僅錄得溫和的客戶銷售額下跌，惟其仍然面對極具挑戰的生產環境，其勞工成本和材料成本持續上升，令毛利率由上期間的10.3%微跌至本期間的10.2%。模製收入下跌亦引致玩具分部於本期間的表現倒退。

鑑於玩具分部面對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能夠帶來更穩定利潤率的經選定具信譽客戶；進一步審視並簡化目前的成本結構和控制措施，務求達致更佳的營運效率和盈利能力。

資訊科技分部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資訊科技分部由嘉昂媒體技術集團經營。資訊科技分部的收入和分部虧損分別約為1.1百萬港元和6.3百萬港元，分別較上期間減少4.0%及改善14.2%。該變動是主要源自本期間內推行擷節成本計劃而令到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減少。由於數碼出版及數碼市場推廣活動於本期間面對的需求仍然疲弱，資訊科技分部已開拓其他收益來源並從可發揮嘉昂媒體技術集團所擁有的技術之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項目取得收入。儘管如此，鑑於本集團一方面正推行擷節成本計劃以推動資訊科技分部於可行情況盡快達致收支平衡，另一方面則整體而言更積極地推出旗下科技服務及開發新產品以推動收益增長，而此難免令到成本於短期內增加，本集團將致力在上述目標之間取得平衡，而資訊科技分部的表現將繼續受到影響。有鑑於此，資訊科技分部在擴張其業務範疇時將繼續取態審慎。



金融服務分部

繼2015年11月成立金融服務分部後，此分部繼續推行其業務發展策略並在香港的一級及二級證券市場積極發展業務。於本期間，高誠證券有限公司（為金融服務分部的主要營運實體）擔任香港一項首次公開招股活動的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以及擔任香港上市公司多項債券發行活動的配售代理，儘管二級市場交易之收入因香港股市之平均交投整體下跌而未及預期般理想。金融服務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及分部虧損分別約為8.6百萬港元及15.2百萬港元。金融服務分部於本期間亦自其主要買賣活動錄得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6.4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為擴張金融服務分部所籌集的資本大部分已留用於維持監管當局規定的資本以作客戶交易結算，金融服務分部的投融資業務將需要進一步的資本以擴大其經營範圍。鑑於金融服務分部加入本集團時已在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報告期間之後，因此並無上期間的比較業績。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502.3百萬港元，較上期間約507.0百萬港元減少0.9%。減少的主要原因概述如下。

玩具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492.6百萬港元，較上期間約505.8百萬港元減少2.6%。收入略減，是源自本期間玩具分部的較新及規模較小的客戶數目較上期間減少。

來自北美地區的收入增加27.3%至本期間約301.5百萬港元，而上期間則約為236.9百萬港元，來自西歐地區的收入顯著減少至本期間約100.9百萬港元，而上期間則約為171.6百萬港元。造成有關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歐洲的整體市場及經濟環境疲弱，特別是鑑於英國經公投後決定退出歐盟所衍生的不明朗因素令西歐客戶發出訂單時更為保守。另一方面，來自中國及台灣的收入由上期間約37.7百萬港元增加約10.4%至本期間約41.7百萬港元。來自南美的收入由上期間約17.6百萬港元減少約42.6%至本期間約10.1百萬港元。

資訊科技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1.1百萬港元而上期間為1.2百萬港元，略減4.0%，原因為資訊科技分部將資源集中投放在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開發項目。

金融服務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8.6百萬港元，主要源自一級發行之配售佣金以及經紀及交易佣金。由於此分部的收購是於2015年11月完成而此亦已超逾上期間的報告期限，因此並無上期間的比較數字。

與此同時，玩具分部的毛利率由上期間約10.3%減至本期間約10.2%。本集團本期間的毛利由上期間的52.1百萬港元增加約14.6%至約59.7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本期間的淨虧損約為30.0百萬港元，較上期間約0.4百萬港元顯著擴大。其增加主要由於2015年11月收購的金融服務分部的業績綜合入賬而令到於本期間計入額外綜合淨虧損約15.2百萬港元，而上期間的綜合業績則並無呈列金融服務分部的業績。此外，於本期間確認為收購高誠集團而發行的承兌票據所產生的額外融資成本約1.5百萬港元而上期間並無此項開支。再者，有關授出購股權的非現金、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所產生的員工成本增加約11.6百萬港元。

玩具分部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輸費及報關費。玩具分部的銷售開支由上期間約15.8百萬港元減少3.8%至本期間約15.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的銷售減少。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僱員的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上期間約37.6百萬港元增加95.7%至本期間約73.6百萬港元。該顯著增加主要由於在本期間新增金融服務分部的業績綜合入賬。金融服務分部於本期間應佔的行政開支約為29.9百萬港元而上期間並無此項開支。此外，本期間的員工成本及行政開支分別增加約9.9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主要是源自授出購股權（主要授予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上期間約4.2百萬港元增加約123.1%至本期間約9.4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金融服務分部的主要買賣活動產生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由上期間約0.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6.4百萬港元。本期間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壞賬亦增加約0.8百萬港元（於上期間已作壞賬撇銷）。此外，其他雜項收入（如收取玩具分部客戶因更改產品製作要求之收費）於本期間亦增加至約1.2百萬港元而上期間約為0.9百萬港元。

然而，上述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被以下各項抵銷：為現有客戶製作的模具減少令到製模收入較上期間減少約1.1百萬港元，另因於上期間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減少約1.1百萬港元，該收益並不涉及本期間。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銀行保理業務安排，以及本公司發行的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本期間的融資成本較上期間約4.2百萬港元增加55.5%至約6.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本期間支銷本公司於2014年12月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約2.0百萬港元（2015年：1.9百萬港元）以及在本期間支銷本公司於2015年11月發行的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約2.1百萬港元（2015年：0.6百萬港元）。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所得稅開支由上期間約2.8百萬港元增加32.3%至本期間約3.7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由2016年3月31日約108.8百萬港元減少12.1%至2016年9月30日約95.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相比2016年3月31日，客戶於本期間要求提前付運。存貨周轉期（計算方式為平均年／期終存貨除以年／期內銷售成本乘以365天／182.5天）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64.0天減少34.1%至本期間的42.2天。

玩具分部及資訊科技分部於2016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6年3月31日約68.7百萬港元增加至約169.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玩具分部的其中一名前五名客戶的融資安排由保理業務安排改為付運後出口貿易銀行貸款。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期／年終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期／年內收益乘以182.5天／365天）為43.9天，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34.1天。

金融服務分部於2016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約64.6百萬港元，較2016年3月31日約388.7百萬港元減少約83.4%，主要源自代表現金客戶買賣證券。於2016年3月31日代表現金客戶買賣證券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對較高，主要由於緊接該日前的買賣活動急升，令到於2016年3月31日錄得極高金額的貿易應收款項有待結算。源自金融服務分部的應收賬項的結算條款一般為交易日期後的一至兩日。於2016年9月30日，所有源自現金客戶的應收賬項均無逾期。

玩具分部及資訊科技分部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6年3月31日約26.8百萬港元增至2016年9月30日約117.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入更多原材料以支持玩具分部於銷售旺季的生產活動增加。

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是應付現金客戶或結算所以結算交易的款項。有關證券買賣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結算條款一般為交易日期後的一至兩日。於2016年9月30日，有關貿易應付款項為89.5百萬港元，較2016年3月31日的約380.3百萬港元減少約76.5%。該減少主要由於緊接2016年3月31日前的買賣活動急升，令到於2016年3月31日錄得極高金額的貿易應付款項有待結算。

玩具分部及資訊科技分部於本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期／年終貿易應付款項除以期／年內銷售成本乘以182.5天／365天）為29.8天，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18.9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鑑於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表現，本集團矢志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繼續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提供營運資金。於2016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73.3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221.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營運於本期間所需的營運資金所致。此外，由於在2014年12月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以及在2015年11月收購高誠集團，本集團錄得賬面值為81.9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79.8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及57.1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55.1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因此，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計算方式為期／年末債務結餘與期／年末權益總額之比率）約為47.0%（2016年3月31日：49.1%）。於2016年9月30日，全部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流動比率（計算方式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約為1.3（2016年3月31日：1.4）。

資產抵押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總賬面淨值為6.2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6.2百萬港元）的物業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6年3月31日：無）。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為若干董事提供住宿，租期介乎一年至兩年。於2016年9月30日，將於一年內到期以及於第二至第五年內到期（包括首尾兩年）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約10.3百萬港元及6.5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7.5百萬港元及0.04百萬港元）。

本集團亦根據一項為期兩年的經營租賃安排出租一項投資物業。租賃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於其租戶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約為2.3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0.2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16年3月31日：無）。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及持作買賣的香港上市證券的投資（如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3所詳述）外，本集團於2016年9月30日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收購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絕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該貨幣面臨重大匯率風險。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營運所產生的支出或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本金交割遠期合約（「該等遠期合約」），以管理因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有關合約。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合共510名僱員（2016年3月31日：520名）。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約為53.4百萬港元（2015年：26.0百萬港元）。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分別定期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審閱。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乃根據僱員的職位、職責及表現而參考其薪酬政策釐定。僱員的薪酬因其職位而異，可能包括薪金、超時津貼、花紅及其他補貼。績效評核週期因僱員職位而異。員工的績效評核每年進行，由本集團的行政總裁監察。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僱用的員工亦會根據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獲得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前景

本期間標誌著本集團開始經營三個核心業務—即玩具分部、資訊科技分部及金融服務分部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雖然對本集團來說是令人振奮的時刻，惟因英國經公投後決定退出歐盟及預期美國在總統選舉後將出現全新局面，全球經濟在本期間亦迎來新挑戰。上述事件對玩具分部的主要市場（即西歐和北美）的市場氣氛造成不穩定因素，因此對本集團玩具分部的表現可能造成不可輕視的影響。玩具分部將繼續專注於具備較高信貸質素的客戶和來自新興需求地區的客戶，與此同時，本集團仍然決心通過精簡玩具分部的永久性成本結構（如勞動力和設施成本）以擷節玩具分部的營運成本。另一方面，儘管資訊科技分部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因為數名主要客戶更改業務策略而面對一些挫折，但其將繼續探索可以運用現有技術的新服務範疇，並在過程中審慎控制成本。上述全球事件亦對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部的發展產生影響，因為資本市場面對更大的波動，可能對一級和二級市場的活動構成挑戰。鑑於上述形勢發展，金融服務分部將繼續將其活動重點放在一級市場，包括股票和債務證券發行承銷，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豐厚的服務費收入。其亦將繼續致力與大中華區市場的金融機構打造戰略合作機會，以擴大其業務和客戶群，並將尋求策略投資者或夥伴，以為發展其投融資業務及參與共同投資機會提供進一步擴張資本。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派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審閱中期業績

於回顧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財務相關事宜（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確信，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期結後事項

於2016年10月7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32,000,000港元。該項出售已於2016年10月17日完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整個中期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討論者除外。

守則第A.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自劉浩銘先生於2013年11月25日起生效調職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及不再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來，自此本集團行政總裁職位一直空缺。行政總裁職務角色已由全體執行董事承擔。董事相信上述安排在權力及職能兩者間取得更佳平衡。

守則第A.6.7條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李敏儀女士因有其他業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6年8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所有董事於中期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截至2016年9月30日，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存置之登記冊內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提述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總計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劉浩銘	2,880,000	482,864,000 (附註2)	—	—	10,720,000 (附註3)	496,464,000	34.2%
李敏儀	2,880,000	—	482,864,000 (附註2)	—	8,120,000 (附註3)	493,864,000	34.0%
潘栢基	600,000	—	—	—	14,300,000	14,900,000	1.0%
黃錦城	960,000	—	—	—	15,140,000	16,100,000	0.7%
朱允明	26,776,000	—	—	—	13,519,800	40,295,800	1.1%
梁寶榮	—	—	—	—	3,472,000	3,472,000	0.2%
陳兆榮	—	—	—	—	3,472,000	3,472,000	0.2%
黃華安	—	—	—	—	1,400,000	1,400,000	0.09%

附註：

- 該權益指本公司向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相關股份權益。
- 該等股份以Smart Investor Holdings Limited(「Smart Investor」)(一家由劉浩銘先生及李敏儀女士分別擁有67.4%及32.6%的公司)的名義登記。由於劉先生控制Smart Investor逾三分之一的表決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劉先生被視為於Smart Investor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李女士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已向劉先生及李女士授出購股權以分別認購10,720,000股股份及8,120,000股股份，合共18,84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劉先生及李女士均被視為於對方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16年9月30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2016年9月30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的主要股東（上文所載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總數	持股百分比
Smart Investor (附註)	實益擁有人	482,864,000 (附註1)	33.3%
Success China Asi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0,747,996	5.6%
湯毓銘	實益擁有人及公司權益 (附註2)	88,435,996	6.1%
Silver Pointe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6,880,000	7.4%

附註：

- 該等股份以Smart Investor（一家由執行主席劉浩銘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分別擁有67.4%及32.6%的公司）的名義登記。
- 該88,435,996股股份中的80,747,996股股份是以Success China Asia Limited的名義持有，該公司由湯毓銘先生全資擁有。該88,435,996股股份中的其餘7,688,000股股份由湯毓銘先生個人持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2013年1月3日股東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於2014年3月17日（「2014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0,8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4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0.90港元。

於2015年7月3日（「2015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3,4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4.07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5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3.70港元。

於2016年3月24日（「2016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09,411,6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748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6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0.70港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載列如下：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 9月30日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於2016年 4月1日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執行董事							
劉浩銘	0.25港元	6,720,000	–	–	6,7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4,000,000	–	–	4,0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黃錦城	0.25港元	2,240,000	(960,000)	–	1,28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5,400,000	–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潘栢基	0.25港元	1,400,000	(600,000)	–	8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5,400,000	–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朱允明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0.748港元	12,847,800	–	–	12,847,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非執行董事							
李敬儀	0.25港元	6,720,000	–	–	6,7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諸承疊(附註1)	0.25港元	672,000	–	–	672,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王璽(附註2)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陳兆榮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黃華安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僱員	0.25港元	6,356,000	(2,604,000)	(912,000)	2,8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3,600,000	–	(1,400,000)	12,2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65,063,800	–	(4,608,000)	60,455,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顧問	0.25港元	3,360,000	(120,000)	–	3,2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9,600,000	–	–	19,6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2,300,000	–	–	12,3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總計		192,495,600	(5,148,000)	(6,920,000)	180,427,600		

附註：

1. 諸承譽先生於2015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王璽先生於2015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

在接納購股權時，各承授人已向本公司繳納1.00港元代價。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i) 30%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ii) 30%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及(iii) 40%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概無任何已授出、已行使、已失效及已註銷之購股權。

董事資料更新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榮先生GBS, JP及本公司執行主席劉浩銘先生外，各董事的履歷詳情並無資料須予更新。相關最新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寶榮先生

梁寶榮先生GBS, JP，67歲，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分別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

梁先生於2005年11月退休前，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駐京辦」）主任，服務香港政府達三十二年。梁先生於1973年6月加入香港政府政務職系，並於1996年6月晉升為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在政務職系服務期間，梁先生曾任職多個決策局和部門。梁先生曾出任的高層職位包括：自1987年4月至1990年9月出任副政務司（後改稱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自1990年9月至1992年12月出任副規劃環境地政司、自1992年12月至1995年3月出任總督府私人秘書、自1995年5月至1998年11月出任規劃環境地政司及自1998年11月至2005年11月出任駐京辦主任。梁先生在企業領導及公共事務擁有豐富經驗。於擔任駐京辦主任期間，彼致力在內地推廣香港，促使香港與中國內地建立更緊密的聯繫與合作，成績斐然。

梁先生於1971年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梁先生目前為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7）及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6年10月28日，梁先生亦獲委任為富豪產業信託（股份代號：188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此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劉浩銘先生

期內，本公司執行主席劉浩銘先生向香港大學工程學院工業及製造系統工程系出資成立若干獎學金項目，即「Peter H.M. Lau Penultimate Year Scholarship」及「Peter H.M. Lau Project Prize」，前者頒發給具備領導潛能的出類拔萃學生，後者頒發給在項目中表現卓越的學生。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02,337	507,031
銷售成本		(442,640)	(454,923)
毛利		59,697	52,10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9,447	4,234
銷售開支		(15,245)	(15,809)
行政開支		(73,605)	(37,594)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	—	3,726
融資成本	6	(6,577)	(4,23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5	(26,283)	2,434
所得稅開支	7	(3,709)	(2,803)
期內虧損		(29,992)	(369)
於過後期間可能會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70)	(76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0,662)	(1,133)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9,992)	(366)
非控股權益		—	(3)
		(29,992)	(369)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0,662)	(1,130)
非控股權益		—	(3)
		(30,662)	(1,133)
每股虧損	8		(經重列)
— 基本及攤薄(港仙)		(2.07)	(0.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7,610	44,46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	6,633	6,952
投資物業		6,200	6,200
商譽		188,478	188,478
無形資產		72,765	77,151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0	–	–
持有至到期之投資		10,241	–
遞延稅項資產		1,717	1,717
金融服務業務的法定按金		632	3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4,276	325,35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95,643	108,764
貿易應收款項	12	234,144	457,3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18,180	18,2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747	29,679
衍生金融資產		5,721	5,721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4	25,311	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73,337	221,633
流動資產總額		618,083	841,4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207,408	407,093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107	27,585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7	–	102
計息銀行借款	18	81,275	49,051
承兌票據		81,853	45,000
可換股票據		57,095	55,055
應付稅項		3,733	326
流動負債總額		461,471	584,212
流動資產淨值		156,612	257,2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0,888	582,6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6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8	—	7,667
承兌票據		—	79,792
遞延稅項負債		12,080	12,8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080	100,264
資產淨值		468,808	482,348
權益			
股本	19	282	281
儲備		467,936	481,477
非控股權益		468,218 590	481,758 590
權益總額		468,808	482,3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1)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3)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 4)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 5)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 6)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 7)	(累計 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6年4月1日(經審核)	281	409,404	9,271	844	3,792	6,071	1,100	13,891	42,725	(5,621)	481,758	590	482,34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0)	-	-	-	-	-	-	-	15,835	-	-	15,835	-	15,835
購股權失效(附註20)	-	-	-	-	-	-	-	(605)	-	605	-	-	-
行使購股權(附註20)	1	1,726	-	-	-	-	-	(440)	-	-	1,287	-	1,287
期內虧損	-	-	-	-	-	-	-	-	-	(29,992)	(29,992)	-	(29,99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70)	-	-	-	-	-	(670)	-	(67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670)	-	-	-	-	(29,992)	(30,662)	-	(30,662)
轉發至法定儲備	-	-	-	102	-	-	-	-	-	(102)	-	-	-
於2016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82	411,130	9,271	946	3,122	6,071	1,100	28,681	42,725	(35,110)	468,218	590	468,808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5年4月1日(經審核)	224	163,406	9,271	799	4,861	-	2,100	2,223	42,725	71,996	297,605	591	298,19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0)	-	-	-	-	-	-	-	4,218	-	-	4,218	-	4,218
行使購股權(附註20)	3	4,342	-	-	-	-	-	(1,150)	-	-	3,195	-	3,195
配售新股所得款項	23	88,477	-	-	-	-	-	-	-	-	88,500	-	88,500
期內虧損	-	-	-	-	-	-	-	-	-	(366)	(366)	(3)	(369)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764)	-	-	-	-	-	(764)	-	(76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64)	-	-	-	-	(366)	(1,130)	(3)	(1,133)
轉發至法定儲備	-	-	-	51	-	-	-	-	-	(51)	-	-	-
於201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50	256,225	9,271	850	4,097	-	2,100	5,291	42,725	71,579	392,388	588	392,97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1. 本集團之股份溢價賬指按高於其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
2.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與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各自的股本／繳足股本的總面值之間的差額。資本儲備亦因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指已知代價的公允價值與自非控股權益收購的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3.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當法定公積金的結餘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時，可選擇是否繼續撥付任何資金。法定公積金可用以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或註冊資本增資。然而，法定公積金在作上述用途後的有關結餘，必須維持在至少相當於註冊資本的50%的水平。
4.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
5. 物業重估儲備包括將業主自用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所產生於更改用途當日之重估盈餘。
6. 累計開支於歸屬期間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時確認。
7. 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中有關權益部份（即將債務轉換成股本的選擇權）的金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791)	(41,7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022)	(42,85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632)	120,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8,445)	35,582
於4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1,633	67,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的影響	149	224
於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337	102,976



1. 公司資料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3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19樓C座。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包括所有於年度財務報表內要求之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2016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財務報表已於2016年11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除誠如2016年度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間已生效外，編製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16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期內中期簡明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最高經營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最高經營決策人主要根據對各營運單位（此為本集團組織之基準）營運表現的評估而考慮業務表現。各營運單位是根據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種類而區分。以下概要描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

- 製造及銷售玩具；
-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及
- 證券經紀、證券孖展融資、投資顧問、企業融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金融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

管理層根據分部業績(即各經營分部直接應佔的收入、收入及收益、成本及開支淨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因中央行政成本並無納入最高經營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表現之分部業績計量，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作出的本集團期內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分部收入及業績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				
外部收入	492,589	1,139	8,609	502,337
分部利潤／(虧損)	16,740	(6,293)	(15,172)	(4,725)
中央行政成本				(21,558)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虧損				(26,283)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				
外部收入	505,845	1,186	—	507,031
分部利潤／(虧損)	17,909	(7,330)	—	10,579
企業收入				
—其他				26
中央行政成本				(13,4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394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726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				1,134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利潤				2,4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分部利潤／(虧損)指在未分配企業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及中央行政成本之情況，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或錄得之(虧損)。此乃向最高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

除遞延稅項資產、預付款項、衍生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代客戶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玩具	313,735	233,185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76,817	81,057
金融服務	342,492	618,332
分部資產總額	733,044	932,574
未分配	209,315	234,250
綜合資產	942,359	1,166,824

分部負債

除應計費用、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玩具	221,263	106,525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3,334	2,963
金融服務	93,588	382,010
分部負債總額	318,185	491,498
未分配	155,366	192,978
綜合負債	473,551	684,4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利潤／(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6	20	-	2,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51)	(97)	(382)	(9,030)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95)	-	-	(95)
無形資產攤銷	-	(4,395)	-	(4,3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6,373	6,373
收回壞賬	787	-	-	787
利息開支	(1,545)	-	(931)	(2,476)

計量分部利潤／(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7	-	-	4,6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68)	(138)	-	(9,506)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00)	-	-	(100)
無形資產攤銷	-	(4,395)	-	(4,395)
利息開支	(1,537)	-	-	(1,537)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所在地點確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所處位置確定。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北美(附註1)	301,496	236,901
西歐		
— 英國	43,899	57,452
— 法國	19,328	28,327
— 荷蘭	6,268	9,802
— 其他(附註2)	31,405	76,043
南美	10,069	17,608
中國及台灣	41,660	37,724
澳洲、新西蘭及太平洋島國	8,788	8,866
中美洲、加勒比地區及墨西哥	15,684	19,935
其他(附註3)	23,740	14,373
總計	502,337	507,031

附註：

1. 北美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2. 其他包括希臘、意大利、西班牙、丹麥及德國。
3. 其他包括香港、非洲、印度、日本、韓國、波多黎各、俄羅斯和東南亞。

(ii) 特定非流動資產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大陸	42,272	48,160
香港	8,171	9,452
總計	50,443	57,6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每名客戶佔本集團的收入為10%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客戶	148,981	188,385
B客戶	160,913	88,373
C客戶*	—	79,081

* 客戶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收入貢獻少於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及提供金融服務的發票淨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製造及銷售貨品	492,589	505,845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1,139	1,186
金融服務	8,609	—
	502,337	507,0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模製收入	367	1,456
租金收入	672	300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	—	1,1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6,373	39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	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1	(2)
收回壞賬	787	—
其他	1,173	948
	9,447	4,2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成本	442,640	454,9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30	11,3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攤銷	95	100
無形資產的攤銷	4,395	4,39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37,077	19,6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12,663	2,7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21	1,774
其他福利	2,317	1,828
	53,378	25,991
向合資格人士(不包括僱員及董事)以權益 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3,172	1,483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3,726)
核數師薪酬	811	919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6,413	1,008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 銀行借款	2,476	1,771
— 承兌票據	2,061	562
— 可換股票據	2,040	1,898
	6,577	4,2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15年：16.5%）。其他地方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就其應課稅利潤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15年：25%）。

期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期內稅費	4,237	2,621
即期－中國 期內稅費	197	182
	4,434	2,803
遞延稅項抵免	(725)	—
期內所得稅開支	3,709	2,803

期內之所得稅開支與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26,283)	2,434
按適用稅率16.5%計算的稅項（2015年：16.5%）	(4,337)	402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96	3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63)	(90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17	(2,305)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7,590	493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106	476
所得稅開支	3,709	2,803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2016年9月30日，並無就為3,836,000港元(2015年：3,315,000港元)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來源，因此並無就80,030,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34,030,000港元)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此外，於2016年9月30日，並無就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相關之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8,139,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7,211,000港元)。原因是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其於2008年1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累計的盈利。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約29,992,000港元(2015年：36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451,327,674股(2015年(經重列)：1,196,647,500股股份)計算。

就計算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於2016年1月13日生效之股份拆細乃被視為於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生效。

由於未行使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對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為反攤薄(2015年：反攤薄)，因此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為相同(2015年：相同)。

由於可換股票據為反攤薄，因此對可換股票據並無攤薄影響(2015年：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千港元
於2016年4月1日的賬面淨值(經審核)	44,460	6,952
添置	2,776	—
攤銷	—	(95)
折舊	(9,030)	—
匯兌差額	(596)	(224)
於2016年9月30日的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37,610	6,633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中國。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是關於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的詳情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
於其他全面收入應佔收購前利潤	-	-
	-	-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於2016年9月30日及2016年3月31日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營運及主要業務地點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百分比
你得既星城市有限公司 法團		香港	共同開發移動遊戲應用，香港	50%

11. 存貨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49,670	76,698
在製品	12,207	5,376
成品	33,766	26,690
	95,643	108,764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64,558	388,706
來自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169,586	68,654
	234,144	457,360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日常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 現金客戶	14,444	383,658
— 孖展客戶	3,206	5,014
— 結算所	5,079	—
來自日常提供以下業務之應收賬款：		
— 投資顧問服務	660	660
— 資產管理服務	39	34
— 證券經紀服務	41,790	—
	65,218	389,366
減：減值虧損準備	(660)	(660)
	64,558	388,7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應收款項(續)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續)

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及扣除減值撥備)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要求	3,206	5,014
即期至30天	61,298	383,684
61至90天	—	8
90天以上	54	—
	64,558	388,706

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到期日為準及扣除減值撥備)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64,558	388,706

證券經紀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結算期為交易日期後一或兩日。

孖展客戶須向本集團質押證券抵押品，以獲得信貸融通作證券交易用途。授予彼等之信貸融通金額乃按照經本集團接納之證券市值的折讓而釐定。倘超出借貸比率將會催繳證券保證金，則客戶將須補倉。於2016年9月30日，客戶質押予本集團作為孖展客戶應收款項抵押品之證券市值約為23,536,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24,514,000港元)。應收孖展客戶款項須按要求償還，按9厘之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為其提供投資顧問、企業融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的客戶提供0至90天的信貸期。所有該等應收賬項於報告日期並無逾期，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集團就客戶訂有交易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控未償還應收賬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監察逾期結餘。



12. 貿易應收款項(續)

來自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銷售貨品的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及未扣除減值虧損)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107,127	34,702
31至60天	52,707	1,914
61至90天	7,268	5,389
90天以上	2,484	26,649
	169,586	68,654

被視為並無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07,127	38,911
逾期不超過1個月	52,707	4,227
逾期1至3個月	7,268	4,610
逾期超過3個月	2,484	20,906
	169,586	68,654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關於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關於多名與本集團維持良好付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應收款項(續)

來自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為期／年內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對賬：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4月1日	-	12,046
收回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6,966)
撇銷壞賬	-	(5,080)
於9月30日／3月31日	-	-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之持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允價值	18,180	18,222
	18,180	18,2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已實現收益及未實現收益分別約為1,767,000港元(2015年：已實現虧損553,000港元)及4,606,000港元(2015年：未實現收益947,000港元)。其總計乃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14.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置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資產項下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根據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的基礎，確認為相應的貿易應付款項(附註16)。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港元	97,162	203,813
人民幣	12,903	7,865
美元	63,272	9,955
	173,337	221,633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於證券公司開立的證券戶口中持有的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得出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得出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16.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89,548	380,325
來自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117,860	26,768
	207,408	407,0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應付款項(續)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日常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30,378	16,225
－孖展客戶	－	1
－結算所	－	364,099
－證券經紀服務	59,170	－
	89,548	380,325

證券經紀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之結算期為相關交易日期後一至兩日。

於2016年9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約25,311,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91,000港元)之款項為從事受規管活動過程中代客戶及其他機構收取及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賬戶相關之應付客戶及其他機構款項。

來自玩具及資訊科技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介乎15至6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116,086	15,352
31至60天	93	6,782
61至90天	45	2,812
超過90天但少於365天	376	514
365天以上	1,260	1,308
	117,860	26,768



17.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關聯公司由執行主席劉浩銘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控制。

18.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有抵押		
—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81,275	49,051
非即期		
有抵押		
—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	7,667
計息銀行借款總額	81,275	56,718

本集團的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的企業擔保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即滉達實業有限公司及浩達富有限公司)的交叉擔保作抵押。

於2016年9月30日，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款總額按期償還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81,275	49,05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4,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3,667
	81,275	56,718

若干銀行融通須待滿足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比率有關的契諾後方可獲得，該等比率旨在維持(i)不低於某一金額的合併有形淨值；及(ii)特定資本負債比率。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的融通將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其有否遵守該等契諾，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遵守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於2016年9月30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的融通有關的契諾(2016年3月31日：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6年4月1日及2016年9月30日	(a), (b)	2,000,000,000	389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6年4月1日		1,446,780,000	281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20	5,148,000	1
於2016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451,928,000	282

附註：

- (a) 於2012年3月14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資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發行以取得現金。
- (b) 根據股東於2016年1月12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每股現有股份拆細為四股經拆細股份。緊隨股份拆細於2016年1月13日生效（「股份拆細」）後，本公司共有1,446,780,000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20.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並無變動，有關詳情披露於2016年度財務報表。

以下載列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於2016年 4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2016年 9月30日 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執行董事							
—劉浩銘	0.25港元	6,720,000	—	—	6,7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4,000,000	—	—	4,0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黃錦城	0.25港元	2,240,000	(960,000)	—	1,28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5,400,000	—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潘栢基	0.25港元	1,400,000	(600,000)	—	8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5,400,000	—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朱允明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0.748港元	12,847,800	—	—	12,847,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 9月30日 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於2016年 4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非執行董事							
— 李敏儀	0.25港元	6,720,000	—	—	6,7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 諸承譽(附註1)	0.25港元	672,000	—	—	672,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王璽(附註2)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梁寶榮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 陳兆榮	0.25港元	672,000	(288,000)	—	384,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 黃華安	0.748港元	1,400,000	—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 9月30日 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於2016年 4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僱員	0.25港元	6,356,000	(2,724,000)	(912,000)	2,7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3,600,000	-	(1,400,000)	12,2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65,063,800	-	(4,608,000)	60,455,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顧問	0.25港元	3,360,000	-	-	3,36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9,600,000	-	-	19,6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2,300,000	-	-	12,3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總計		192,495,600	(5,148,000)	(6,920,000)	180,427,600		

附註：

1. 諸承譽先生於2015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王墨先生於2015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包括董事)之以權益結算計劃	12,663	2,735
合資格人士(不包括僱員及董事)之以權益結算計劃	3,172	1,483
	15,835	4,2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購股權乃授予顧問，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持續貢獻。由於管理層認為顧問及僱員所提供之服務在性質上相似，故本集團參考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而計量顧問提供的服務之公允價值。

於2016年9月30日，尚未行使之首批次購股權行使價為0.25港元(2015年：1港元(股份拆細前))，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2.46年及7.46年(2015年：3.46年及8.46年)。於2016年9月30日，尚未行使之第二批次購股權行使價為1.02港元(2015年：4.07港元(股份拆細前))，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8.76年(2015年：9.76年)。於2016年9月30日，尚未行使之第三批次購股權行使價為0.748港元(2015年：無)，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9.48年(2015年：無)。於2016年9月30日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中，157,567,600份購股權並未歸屬及未獲行使(2016年3月31日：192,495,600份購股權並未歸屬及未獲行使)。期內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0.76港元(2015年：4.41港元(股份拆細前))。

21. 關連方交易

(i) 除本中期報告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曾於期內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關連方關係／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由劉浩銘先生及李敏儀女士 控制的公司			
金昌資本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a)	1,716	—
金萊(香港)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a)	588	588
MEGA Time Inc. Limited	租金開支(b)	—	194
MEGA Time Inc. Limited	服務開支(b)	—	60
MEGA Time Inc. Limited	租金收入(c)	—	300
高比辦公室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c)	72	—
		2,376	1,142

(a) 已付予金昌資本有限公司及金萊(香港)有限公司的租金開支均由本集團與關連方相互協定。

(b) 已付予MEGA Time Inc. Limited的租金及服務開支均由本集團與關連方相互協定。

(c) 已收取MEGA Time Inc. Limited及高比辦公室有限公司的租金收入由本集團與關連方相互協定。



21. 關連方交易(續)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執行董事除外)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27	1,61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1,215	1,01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	45
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利益		
劉浩銘先生	1,626	2,126
黃錦城先生	758	1,197
潘栢基先生	574	674
朱允明先生	1,500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劉浩銘先生	414	401
黃錦城先生	1,242	410
潘栢基先生	1,237	394
朱允明先生	1,311	—
退休金計劃供款		
劉浩銘先生	24	37
黃錦城先生	28	26
潘栢基先生	37	24
朱允明先生	9	—
	11,030	7,9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該等物業的經協商租期介乎一至兩年。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於以下期限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0,278	7,51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491	36
	16,769	7,550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一項投資物業，租期介乎一至兩年。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與其租戶訂立於以下期限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302	14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00	36
	2,302	180

23. 資本承擔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2016年3月31日：無)。



24.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下表呈列可予抵銷之金融工具、可強制執行之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之詳情。

	可予抵銷之金融資產		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概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已收現金		已收現金	
	抵押品		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淨額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收款項	5,079	-	5,079	60,736
				65,815
於2016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收款項	19,294	(19,294)	-	-
				-
	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概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概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已收現金		已收現金	
	抵押品		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淨額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9月30日				
金融負債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	-	-	-	-
				-
於2016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	383,393	(19,294)	364,099	(22,390)
				341,70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續)

下表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貿易應收款項與貿易應付款項之對銷：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079	—
不在抵銷披露範圍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之貿易應收款項	229,065	457,36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之貿易應收款項	234,144	457,360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淨額	—	364,099
不在抵銷披露範圍之貿易應付款項	207,408	42,99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之貿易應付款項	207,408	407,093



25. 期結後事項

於2016年10月7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32,000,000港元。該項出售已於2016年10月17日完成。

